

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承辦人：專輔老師 何蓓茵
電話：(03)3342351~72
電子信箱：ta101525@si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西小教字第11000013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「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施計畫」初階培訓研習，敬請各校協助公告相關資訊，鼓勵各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敬請貴校協助公告相關訊息，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相關研習資訊如下：

課程名稱：桃園市109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-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（第七梯次）

研習時間：110年4月17日（六）09:00-16:00

研習地點：桃園市西門國小

研習代碼：2952814

講 師：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

三、參加研習者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（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），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、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課務

教務處 110/03/09 14:53



1100001540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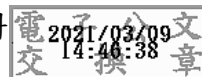


自理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參與研習之講師敬請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，差旅費由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經費支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